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2]200Z0069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2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8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2]200Z0069 号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亿纬锂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亿纬锂能公司年度报告必备的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亿纬锂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亿纬锂能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企业在所有重大方面是否保持了有效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了解，评估重大缺陷存在的风险，根据评估的风险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

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亿纬锂能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此页为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2] 200Z0069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何双(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毛才玉

2022 年 4 月 25 日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益，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治理结构、发展战略、组织架构、企业文化、销售及收款、采购及付款、生产与存货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投资与融资管理、人力资源管理、研究与开发、信息系 统管理、信息披露管理、财务报告、法律风险管理、社会责任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业务：

1、对外担保

公司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严格遵守对外担保的实施条件、受理程序、审批以及担保合同的订立、担保风险的管理、担保的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的责任等要求，重点强调了对外担保对象的事前审查及对外担保风险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事项均按照上市公司监管要求在指定的网站进行了公告，公司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要求的情形。

2、关联交易

公司高度重视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确认、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以及公司上市后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做了详尽的规定。

3、募集资金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募集资金实现专户专用原则，严格按照发行文件按计划使用资金。2021年公司变更了部分募集资金的用途、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均执行了相应的审议批准程序，并进行了相应披露。公司审计部定期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审查。报告期内，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存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控制要求的情形。

4、重大投资

公司规模不断扩大，重大投资项目较多，投资项目除涉及储能、动力电池、消费电池项目产能扩张以外，于2021年开始实现对上游产业链的投资，并重点加大对国内盐湖资源的投资。公司所有投资均围绕新能源产业主业展开，在充分利用原有产能和新建产能稳定释放的基础上，实行有序扩张。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的原则，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之上，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对外投资、项目建设等重大投资活动均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对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5、人力资源

公司人力资源中心负责制定公司人力资源战略规划、确定公司人才战略、建立服务模式、制定人力资源政策与制度。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培训控制程序》《职业健康体检管理规定》《绩效管理规定》《考勤管理规定》《薪酬管理规定》《职位、职级、职责管理体系》以及专家、技师及FEO管理方案等制度，为不同年龄、性别、种族、国籍的优秀人才提供多元化、公平公正的工作环境，营造高效、活力的工作氛围，提升员工的幸福感。

公司设立亿纬研修院，涵盖从基层员工到高管的培养课程，提供定制化学习方案，促进各类人才能力提升以满足多样化的业务需求，形成多层次人才培养体

系。同时，通过职业技能等级认证、学历提升、内部讲师培养、在线学习等完善双通道人才发展模式，培养高级人才。

6、材料采购

公司不断强化供应链管理，持续推进与上游企业的战略合作，确保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同时降低采购成本，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公司实行集团统一采购制度，集中采购资源，有效降低成本，由供应链管理中心负责供应商开发和定价，确定合格供应商目录及采购配额。各产品线、子公司在确定的范围内选择供应商按既定价格实施下单采购。公司材料采购申请与下单、采购与付款、采购与验收、付款与记录等不相容职务相分离，采购人员实行定期轮岗制度。公司SRM、SAP、OA系统相结合实现了采购业务的全过程管理。采购业务流程为采购申请、供应商选择、报价、中标、下达订单、收货、验收、入库、对账、收票、付款，环环相扣，相互制约。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与付款业务未出现重大漏洞。

7、销售管理

公司合理地规划和设立销售与收款业务的部门和岗位。明确了销售定价、合同签订、销售发货及收款流程。公司销售合同的签订须经法务中心审查，规避合同风险、防范客户信用风险。公司实行客户信用等级及信用额度管理，加强发货审批控制，原则上对所有新客户进行信用调查并购买信用保险，确保应收账款的安全。公司建立了《大项目管理制度》，旨在对大客户提供更优质的售前、售中与售后服务。公司CRM、OA、SAP、MES系统相结合实现了销售业务的全过程管理。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与收款业务真实、合法，未出现重大漏洞。

8、财务报告

为保证财务报告的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公司科学合理规划财务报告各环节的机构设置、人员配备、职责分工、岗位分离。严格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企业会计准则，明确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方法、程序、内容及对外披露的审批程序。

9、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相关信息在指定报纸和网站进行披露，持续提高公司的透明度。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明确规定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的信息保密义务和责任。信息管理制度的建立，成为确保投资者重大信息知情权的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0、安全环保

公司将员工的健康与安全作为最高优先级的事项，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以人为本、全员健康”为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在安全方面以“不惜金钱”、“不惜人力”、“不惜时间”为原则。公司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下设防火防爆专门委员会、员工健康专门委员会、基建安全专门委员会、相关方安全专门委员会。

公司以“遵守法律、持续改进、防治污染、节能减排”为环境方针。在重大项目投资建设时，合理规划并保障节能减排设施的建设。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确保环保资金投入，主动披露环境信息、建立环境绩效监测机制，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并荣获“国家绿色工厂称号”。

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安全环保工作未出现重大漏洞。

11、子公司管理

子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反馈系统，并按照相互制衡的原则设置相应部门。公司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子公司管理层的职责、权限，审计部定期对子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资产的合理利用情况等进行检查监督，对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抗风险能力起到了较好的效果。

12、风险评估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风险评估体系，制定了《风险管理制度》，使公司风险管理的工作规范化，并明确了工作流程及相关方职责，成立了风险管理部对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政策法规风险和道德风险等进行持续监控，及时发现、评估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并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

公司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梳理业务流程，建立清晰的岗位职责，使各级授权恰当有效，确保公司业务正常合规运作，减少管理盲点和漏洞。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根据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重要程度，公司采用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将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1）定量标准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①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利润总额衡量，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层级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包含漏报)	错报金额 \geq 利润总额的5%	利润总额的3% \leq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5%	错报金额 $<$ 利润总额的3%

②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总额相关的，以资产总额衡量，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公司层级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	------	------	------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 (包含漏报)	错报金额 \geq 资产总额的3%	资产总额的1% \leq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3%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1%
--------------------	---------------------	-----------------------------	--------------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的舞弊行为;
- 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③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④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认定标准如下:

- ①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包括: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 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 ②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要缺陷包括: 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 会显著降

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一般缺陷包括：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四)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